

# 铜川市耀州区永安路街道北街小学教学楼清洁能源维修建设项目

## 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采购人）：铜川市耀州区永安路街道北街小学

乙方（供应商）：陕西华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就铜川市耀州区永安路街道北街小学教学楼清洁能源维修建设项目实施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兹双方共同遵守。

### 一、合同内容：

（一）实施地点：铜川市耀州区永安路街道北街小学。

（二）工程内容：铜川市耀州区永安路街道北街小学教学楼清洁能源维修建设项目，包含1#、2#教学楼维修建设。

（三）工程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图纸以及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

（四）质量要求：合格。

（五）项目经理姓名：韩军伟；注册证号：陕261161794106。

（六）质保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

### 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大写：贰佰贰拾贰万柒仟元整（¥2227000元）。

（二）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

合同总价包括：工程量清单内的全部内容。

### 三、付款方式

（一）付款方式：

（1）工程完工并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80%；（2）工程审计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审计总价款的100%，结算方式：付款之前，乙方开具合规发票至甲方。

（二）结算方式：付款之前，乙方开全额合规发票至甲方。

（三）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 四、工期

工期：45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9 月 8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10 月 23 日

#### 四、质量保证

(一) 所选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 符合国家环保等相关标准, 满足施工要求。

(二)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规范, 确保达到合格。

(三) 该工程项目质量保修期按有关文件规定执行。

#### 五、双方权利及义务

(一) 甲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负责施工场地的提供, 排除施工障碍的协调, 确保施工现场具备施工条件。

2、组织设计交底, 工程结算的审定等工作。

3、对工程进度、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4、组织有关单位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5、按时支付工程款。

(二) 乙方权利及义务:

1、负责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承担一切风险, 满足甲方工程的需要。保证甲方正式投入使用, 再无其他费用发生。

2、乙方进入甲方要求场地施工, 应服从当地对治安、卫生、环保、社会保险等工程建设的统一管理, 并按有关规定交纳费用以及因违反相关规定而造成的罚款。在施工期间, 乙方必须注意院内人员安全, 加强安全措施, 并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施工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因采购人工作的特殊性, 要求中标供应商在施工中做到封闭性施工。乙方按照国家和当地政府有关规定应采取的任何必要安全防护措施已包含在乙方的合同价款当中, 甲方不另行支付。竣工后甲方委托乙方办理项目手续的相关资料等, 以备留档。

3、按照设计及工程量清单进行施工, 确保工程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如期完工和交付; 并应接受甲方代表或委派人员的检查、检验, 乙方应为甲方人员检查提供便利条件, 对不合格的部分按甲方代表及委派人员的要求返工修改, 承担由自身原因导致的返工修改费用, 工期不予顺延。

4、乙方提供的主要材料、设备必须有质量合格证等相关证件方可用于工程, 对

材料改变或代用必须经原设计单位同意，并发书面通知和甲方代表签证后，方可用于工程，任何一方认为对方提供的材料需要复检的，应允许复检。经复检符合质量要求的，方可用于工程，其复检费由要求一方承担，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应按有关规定处理，其复检费由提供材料、设备一方承担。

5、隐蔽工程在覆盖前必须经甲方代表或现场监理代表验收签章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6、遵守甲方施工场地的规章制度和管理，做到安全文明施工，做好成品保护，对甲方提出的问题应在 24 小时内予以解决或处理；遵守有关施工规范和安全操作规程，如发生安全事故，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积极采取有效的补救措施，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乙方或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损失，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

7、采取有效的安全保障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包括悬挂警示标牌、装设围栏、配备安全人员等，并承担事故的全部费用和责任。

8、已完工的项目，在交工前乙方应负责保管，清理现场达到建筑物无污染，现场无建筑垃圾。

9、工程竣工验收后一个月内，提交竣工图及完整资料文件四套。办理工程竣工结算手续。

10、本工程不得转包。

11、因乙方原因不能按期竣工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每逾期一日，支付合同总价款万分之二的违约金。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书
- (2) 成交通知书
- (3) 磋商文件及其附件
- (4) 响应文件
- (5) 其他合同文件。

2.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补充协议书均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七、验收

本合同约定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后，工完场清，经乙方申报，甲方组织相关部门进

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当按照要求整改，并自行承担整改费用。

该项目完工后，乙方10日内向甲方提供该项目验收所需的全部建设资料，包含乙方需提供相关国家验收标准的对应检测报告，作为乙方向甲方申请验收的依据。

#### 八、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九、其他

本合同未定事宜，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结合有关规定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十、附则

(一)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方各执两份。

(二) 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各条款执行完毕后终止。

甲方：铜川市耀州区永安路街道北街小学

乙方：陕西华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地址：铜川市耀州区北大街学古巷

地址：耀州区铁牛街6号

邮编：

邮编：727100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电话：

电话：0919-6182770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2702 0323 0120 1000 0382 43

日期：

日期：